证券代码: 430382

证券简称: 元亨光电

主办券商: 国投证券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及资产抵押情况

因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广东元亨光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元亨")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 18,000.00 万元(大写:壹亿捌仟万元整)授信融资业务,期限为 10 年,以其拥有的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五村的"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25480 号"土地及其上盖物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申请银行贷款的具体银行、具体金额、利息、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相关银行签署的正式借款合同为准。具体担保范围、担保金额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授信融资业务范围内,办理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业务往来的相关合同及法律文件。上述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于一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另行审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不再对逐笔授信融资业务申请形成决议。

二、贷款及资产抵押的必要性

上述贷款用于子公司广东元亨流动资金的补充,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

三、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贷款及资产抵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贷款事项是基于子公司广东元亨业务发展正常所需。土地及其上盖物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的方式补充子公司广东元亨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